证券代码：ϯϬϬϳϳϵ   证券简称：惠城环保   公告编号：ϮϬϮϯͲϬϳϲ
债券代码：ϭϮϯϭϭϴ   债券简称：惠城转债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
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青岛
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召开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
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
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7）。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公司资金安排，公司于近日陆续将补充流动资
金的 19,400 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本公告日，补充流动
资金的 19,4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将上述募
集资金提前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至此，
公司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全部归还完毕。
特此公告。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31 日